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误入歧途

 **eBOOK**
内容资料 非商业

误入歧途

作者：冯积歧

1

火车一穿过秦岭，等它那庞大的身躯伸直了腰，再喘几口气，就到龙山镇了。达诺从衣服口袋里掏出了一片卫生纸，在车窗上擦了擦，车窗外边的能见度清晰了许多，可是，达诺的双目还是无法抓住山中的风景，他正在凝视着那块钢蓝色的岩石和挺立在岩石上的松柏就被拖进了山洞中（秦岭山中的山洞究竟有多少，他也弄不清）。等从山洞逃脱（火车一进山洞，响声特别震撼），火车仿佛被两边高峻的大山夹紧了，山涧摇摆不定的流水好像一个人牢牢掌握在手的水龙头，向车厢内喷射。达诺躲避似的回过了头，注视着车厢内。她就坐在他对面的那个座位上，也是 13 号车，没有错。一上车，他打开了一本书，注意力全在书本上。火车开始钻山洞，车内的光线暗淡了，他将书本放在茶几上，就在他坐直了身子准备向后仰去的一瞬间注意到了他对面的那个姑娘，她的面部的轮廓很分明，略微胖一点，目光清澈而单纯，似乎能够容忍任何一个陌生人接近她的愿望。他伸出右手将书本向自己这边挪了挪（其实，没有任何必要，茶几上除过一本书，再没有其它东西）。她垂下眼，目光从书本上小心翼翼地挪到了他的右手上，她抬起了头，以试探的口气说，可以看看您的书吗（一口比较纯正的普通话）？他稍一迟疑，说可以。她拿起了书本，像都市里那些十分周到的女人在一堆胡萝卜中翻寻着适合她自己挑选的标准的蔬菜一样随意翻动着书页。他以为，她也是以书本做为人生饰纓的那一类女孩儿，他看她时，眼神就有些变味了。她将书本翻到扉页和环衬那儿，目光和情绪一样专注了。这时候，他才以一个男人的平静的眼神评价她：她很美（第一感觉），面容白皙而洁净，脸上没有施脂粉的痕迹，乌黑的头发随便地披散在肩，左边的一绺子头发随着她专注的目光而滑下来遮住了眼睛，她伸出右手向后扒拉头发的幅度很大，动作极其潇洒。他直白无误地正在用目光赞赏她，她放下了书本。他已经能够肯定，她窥见了他的眼神（也许是捕捉），她在接受他的眼神的同时无疑也接受了他的印象：一个书生味十足的男人 - 削瘦，白净，沉稳（她能感觉到他的忧郁吗）；浓密的乌发遮住了额头上的皱纹，使他的面容和实际年龄（33 岁）拉开了距离。

能问一下，你去（不再称呼您）哪儿？她的手从书本上缓慢地挪走时说。

他说，龙山镇。

太好了。女孩儿显得很兴奋：我也在龙山下车，咱们是同路人。

你跑到秦岭山中去干什么？他以为，她是省城里的姑娘。

她吭地笑了：干什么？我家就在龙山，那儿有个大企业，108 厂，你知道吗？

知道，报纸上看到过。他问她：你在 108 厂工作？

她说，是的（神色有点自豪）。你呢？到山里来熟悉生活，还是写文章？

你？你怎么知道的？他略表惊讶。

她没有正面回答他，伸出手把茶几上的书向他跟前推了推。他依然处在一种情境中，没有理解她那只手传递的意思，等他翻开书才明白，扉页和环衬之间有一张省作家协会的便笺纸，纸上是他构思的一篇小说的提纲。这女孩儿，多么有心计！

咣当一声，火车来了个急刹车。车厢里一片唏嘘之声。他坐稳当之后，伸手在车窗玻璃上抹了抹（车窗玻璃是他用卫生纸擦过的）。火车临时停在了衔接两座山峰的铁桥上。桥下，是清澈见底的河水。他的目光从河水上一跃而过，停留在河床上那块大石头上了。

他说，这块石头像雕凿的一样，这么平整。她说，咱们上去吧，石头上挺干净的。

他和她一同坐在了石头上。她的呼吸声坦然而平稳，他的心情有点激动。她说，我家的楼房就是那一栋，她用手一指：在那儿。他顺着她手指的方向看去，不远处，有一栋楼房似乎悬挂在河流上。她说，星期天的早晨，我就趴在这块石头上来读书。他说，这里真是好风景。她摇了摇头说，这不算风景，这里就没有风景。就在那天傍晚，她坐在那块石头上对他说，我有两个姐姐，没有哥，你就做我的大哥吧，你叫我小叶妹也行，叫我叶妹也行。他没有这样的想法，他总以为，人和人之间的关系越简单越好，作为一个男人（像他这样弄文章的）尤其不能和女孩儿缠缠绵绵。她用一双纯真的大眼睛逼着他回答。他说，我应该做你的叔才对呢，咋能做大哥？她说，才大我9岁，就做我的叔？便宜叫你全占了，不行，就做大哥。她大哥大哥地叫他（显然有撒娇的意味）。他怀着自己也解释不清的心情默认了一个毫不沾边的小妹。而后来发生的事情证明，她叫他做她的大哥，其动机是比较复杂的，并非只有缠绵和浪漫。

火车从这座桥上过去，再钻两个山洞，龙山镇就在眼前了。在龙山下车的旅客开始做准备。他只有一个手提包。他将包儿提在了手中，提前站在了过道上。等他走到车门上，回头一看，身后是她，她朝他莞尔一笑，说，下车后跟我走（听她的口气，好像她是来接他的）。

她没有从出站口出去。他以为她嫌麻烦（后来，她才告诉他，她没有买车票），就跟着她一直向东走去了。他的眼睛正在左顾右盼这山区小站，她站住了，猛不防，他踩在了她的脚上，她回过头来抓住了他的胳膊，动作的完成在一刹那间，他一瞥，只见她双目平视前方，表情极其自然，似乎她将他挽起来是顺理成章的事情。他那条被她紧紧挽住的手臂竟然是那么乖觉，没有一丝反抗（他们相识不过几个小时）。他用胳膊挟住了她的手，不再注视小镇风光，山中无风景，只有他和她。正因为她对他果断地一挽，使他的想象即刻张开了翅膀，可以说，他对她以后的误读也缘于她主动地挽住他。

走在龙山小镇的街道上，她依然没有放开他的胳膊的意思。她用手指了指街道南边比较亮丽的楼房对他说，你所找的龙山公司就在那座楼上。这时候，两个人的胳膊很自然地分离了，他看着她，目光中的恋恋不舍被她看得十分真切。她朝他笑了笑，又扒拉了一下披散的头发，仰起头，向北走去了。

找到龙山公司的王经理，达诺就开始采访，工作开展得倒很顺利。吃罢晚饭，王经理派公司的小毛（一个女孩儿）陪他到龙山镇走一走，他婉言谢绝了，他想独自走一走，他最怕的是有人跟在他身边指指点点。王经理和他一同下了楼，指着通向北边的那条路说，你从108厂门前绕过去就是龙山河，河上有一座铁索桥，过了铁索桥，爬上龙山顶，就可以看见龙山镇的全貌了。他和王经理告了别，向北边走去了。

还未走到108厂门前，叶迎面而来了。你？叶只吐出了一个字，脸上便有了红晕。她说，我正要去找你。他说，我随便去走一走。她说，我陪你去，你是客人嘛。他没有拒绝她（她是叶，不是公司里那个胖胖的，叫做小毛的女孩子）。她说，今晚上，我们的文学社有活动，你去参加一下，怎么样？他说，改天吧，我刚来，还是先看一看。她说，你等一等，我就来。她扭头就跑了。他看着她，她跑动起来全身的曲线就毕露了，她的背身特别优美，一种很健康的美将他的头脑塞得满满的，这种美的感觉把他去领略山区风景的想法劈得七零八落；等她跑出了视线，他依然愣愣地朝她跑去的方向注视（她依然在他的心中奔跑）。不一会儿，她领来了一个年轻小伙子。她说，这是小于，我们文学社的成员。她对小于说，这是达诺老师。他一看，小伙子很英俊，腼腆的，样子像个女孩儿。她说，我们去走走铁索桥吧，怎么样？他说，噢，噢，铁索桥？什么铁索桥？她扑哧笑了。他也笑了。

一行三人，刚绕过108厂的围墙，她对小于说，去，给达诺老师买一包烟。他说，不要去了，我身上有烟。小于不知所措（去还是不去呢），她拉下了脸：去呀！愣什么？小于像搭上弦的箭，扭头就跑了。小于走后，她向他跟前偎了偎，抓住了他的衣袖，向前走了几步，她松开了手，说，你觉得小于咋样？他说，小伙子不错呀。她说，他是我的男朋友，我们在一块儿不到三个月。这时候，小于拿着一包香烟气喘吁吁地撵上来了。

她接过香烟给了他。她眼睛对他一瞪：你咋那么笨呀，不知道买几筒饮料？小于红着脸说，我咋没想到呢，我去买吧。她又扒拉了一下头发，紧偎住了他。达诺老师，她说，小于真的不错吗？他似乎已无话可说（他弄不明白，她既然要两次打发小于离开他们，为什么又要叫来呢），只是点了点头。

一踏上铁索桥，他的心境全变了，已经失去了欣赏山中景色的雅致。他看看一只手抓住铁索的叶，心想，这是一个善于指挥男人的女孩儿，而且以指挥别人为荣耀，而那个小于就可怜多了。走到索桥当中，那铁索晃荡得很厉害，他的双脚好像被提起来了，身体悬浮在半空中，没有根基，也不稳当。他觉得头晕目眩，有点恶心，便从原路返回去了。她不再顾及他身旁的小于了，抓住了他的胳膊，走几步，问一句：你觉得怎么样？他说，还可以。

不知是由于这里的气候和省城相比差异大，还是由于水土不服，他病了，病得不轻。

王经理执意要把他送到县城去住院，他执意不去。他在龙山公司的招待所里吊了三天液体，在那三天里，叶一直守在他跟前，她的每一句话每一个举动中都逸散着浓厚的人情味儿。她一只手举着液体瓶子，一只手搀扶着他去上厕所，她要给他解裤带，抹裤子，他不，他宁肯拉在裤子里也不。她嗔怪道：你在病中，还害什么羞？他还是坚持叫她走开，她生气地说，你的脸面重要，还是身体重要？他像她手中的工具，由她随意拨弄（后来他想，当她一只手举着液体瓶子，一只手拎着他的手，看着蹲在茅坑上的他的时候，

她的心中是否有一种愉悦感)；他觉得，他不但向她展示了身体的某些部分，而且展示了丑陋(他以为人在病中是丑陋的)。他躺在床上，由她一勺一勺地喂稀饭(稀饭是她的母亲熬好，由她送来的)，他看着她拿勺子的那只白净的手和她那娇美的面容，真想在她那湿润的、生气勃勃的嘴唇上亲一口。

事实上，那一天，他已能完全自理了，他本来可以坐起来端着饭碗喝稀饭的，她还是照常要给他喂饭，他只好顺从地躺着。他觉得，他从五脏六腑到每一根神经都吸收到感觉到了她的气息 - 一个女孩儿浓郁而诱人的气息，就在她喂毕饭用毛巾给他揩汗的时候，他的一只手捂在她的手上，一只手揽住了她的腰：他们离得那么近，他几乎能看清她的脸庞上茸茸的汗毛，能感觉到她那心脏在怦然而跳。她的腰轻轻地向上一拱，表示了拒绝，拒绝他接近她的欲望。她咯咯一笑，拉住了他的手，说：大哥，我感觉到了，你的病好了(多么玲珑的言词，他和她的尴尬即刻云消雾散)。她走后，他自己开脱自己：幸亏，她表示了抗拒，不然，他也许会陷入庸俗的婚外恋的(他曾经写文章嘲笑一些拙劣的作家编排婚外恋)，况且，他最怕的是缠绵的感情(既浪费时间，又浪费情绪)，他大概需要的只是性。

达诺是身体复原后到 108 厂找到叶的，他对叶和叶的母亲十分感激，当着叶的母亲的面表示了谢忱。叶的母亲很干练，满身的干部味儿，说出的每一句话都是干部式的(老人退休前，是 108 厂工会的妇女干部)。叶将达诺领进了自己的卧室。房子不大，有一股淡淡的玫瑰花香的味儿在房间里盘旋。书桌对面有一个小书架子，他对这个书架子很感兴趣(在他接触到的工人家庭中有书架子的不多)，他走近一看，书架子上有两本席慕容的诗集，几本琼瑶的小说，还有描写辞典一类的书籍和国内某个走红作家的畅销书。

书桌上有一张镶在镜子里的照片，是叶和小于在小河边的石头上照的，照片上的叶洋洋自得(也许是落落大方)，小于的腿弓着，双手抱着膝(好像在向一块儿缩，不论心态怎样，姿势是自卑的)，他们的一只手搭在彼此的肩上。从这张照片上判断，叶和小于已不止于只是男朋友了(也许，恋爱中的女孩儿将男朋友的涵盖量放大了)。达诺的心中涌上来一股很难受的(甚至是酸溜溜的)的感触。她即刻注意到了他的神情变化是由照片刺激的，她很自然地将照片挪了个位置，凳子向他跟前拉了拉，说道，大哥，你是例外的一个能进我的房间的男人。咋啦？他有点诧异。她说，我妈从来不叫男人进我的房间，特别是年轻人，就是小于来，也是背着我妈，偷偷摸摸的，你说，我妈这人怪不怪？他说，不怪，你妈对你很负责的。她吭地一笑：负什么责任？你不是照样来了吗？我妈能把我锁到箱子里不成？他说，我看大妈这人挺好的。她说，当然了，你是作家，她对你能不好？我说，你可能哪一天要到家里来，我妈很高兴的。原来是这样！他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

房子门紧闭着，小小的房间将他和她梳理在一个空间中。当两个人都无话可说的时候，当房间里处于十分寂然之中，两个人的气息就变得极其强烈。除过嘴巴以外的身体上所有的器官都在争先恐后地说话，气氛变了，变得亲切而僵硬。她是多么的漂亮年轻(他想到了情感二字)，他看了她一眼，掉过头去注视着那张舒服的单人床(眼睛很舒服)。这张床能容下他和她吗？能，他想，搂抱在一块儿的男人和女人在刀锋上也能睡安稳的。他产生了和她上床的欲望，他再看她时，她已赤身裸体了，她的裸体太美了，有一股不可抗拒的力量。他向她跟前挪了挪，手还没有搭上她的肩头(他想抚摸她的

头发)，她站起来了。她说，大哥，你喝水呀，山里的水比省城里的水清甜。他端起水杯抿了一口，说，是，是呀。他记得，他们什么也没有再说，就起身告辞了。

叶和她的母亲将他送出了房间，叶在前，母亲在后。叶向前再跨一小步就可以踏上下楼的台阶了，可是，她没有。她和母亲站在楼道上向他道别，似乎楼梯就是警戒线。

他向下一看，二楼很整齐的黑色像刀切一般，他的心中有一种临时性的危险感。回头去看，他的视线里，叶和母亲一般高，两个人好像两张不同时期的照片拼在同一张底版上。

他鼓起勇气踏上了黑乎乎的二楼。

3

四年间在相互的信件中邮来送去的没有了，达诺和叶再也没见过面。毕竟不是刻骨铭心的艳遇，达诺对叶的思念极其有限的（他曾为没有能和她上床而遗憾过）。达诺从叶的来信中得知，叶结婚了。当时，他还想小于这个缺少个性的年轻人一旦和叶结合，有可能变成和叶一样的人（为她而削足适履）。在这四年间，他也曾下决心和她结束这毫无意义的哥哥妹妹（他以为，两个人不过是游戏），她的来信在桌子上搁置好几天，他忍不住又拆开了，读着她的来信（她真会写信，每一个汉字在信中她排列得十分得体，很诱人的），仿佛能听见她在山水之间呢呢喃喃（她有能力将自己毛茸茸的、使他心旌振荡的气息召唤在纸上），他几乎能看见她俯下身去给他喂稀饭的时候，她的胸脯差一点触到了他的胸脯上，他感觉到的是她存在的分量和力量（很压迫人的），为此，他激动不安。他在信中直白地告诉她：男人和男人之间不会有爱情，男人和女人之间不会有友情（一个伟大作家的语录）。意思很明白，他们之间只能是爱（当然，不只是精神爱，包括肌肤之亲）。对他赤裸裸的表白，她避而不谈，不表示苟同，也不表示反对，她的态度使他不可捉摸（因此，也就真有了诱惑能力），他们的通信就在她制造的悬念中像不太高明的故事一样向前推进了四年，不见高潮，也没有结尾。

夏天来临之际，她请他到山里来避暑。恰巧，他有一部篇中小说的构思，他想拿到山中去写出初稿来（同时，想弄清楚，她对他是有意），于是，他就踏上了进山的火车。

毕竟是第二次来龙山了，对于这个小镇达诺是熟悉的（和四年前比较，似乎变化不大，只是，龙山公司搬到县城去了）。他径直去了叶的家，上了三楼，敲了好大一会儿门才感觉到房间里没有人。他猛然间想起，叶已经结婚了，不可能和她的母亲住在一起。

他下了楼，去家属区找叶。一个慈眉善眼的老人告诉他，叶和她的爱人住在靠西边的平房里。他穿过整个家属区，来到叶的住处，按照那个老人的指点，达诺找到了那幢平房。

他一看，贴在玻璃窗子上的大红喜字尚未褪色，就料定，这是叶的房子。他去叩门时才发觉，门上别着一个纸条儿，他取下纸条儿，纸条儿上是叶给他的留言（他在信中说好了，今天要来龙山）。他看了看表，还不到十一点，就按照留言上的电话号码将电话打到了叶上班的车间。听筒中，送来的是叶抑制不住的兴奋（他听见的是叶温柔的喘气声和朗朗的笑声），叶告诉他，她十五分钟之后就回来了。

在漫长的十多分钟里，达诺充分地补缀着他来之前的想象（她是一副期盼已久的样子，会老远扑过来，抱住他叫大哥，因为她在最后一封信中暗示了她对他的爱不是在伦理之内，因为他们毕竟四年不见了，就在昨天晚上，他还这样想）。他正在举目远眺，叶回来了。她老远就大哥大哥地叫他，但没有扑到他跟前来，她一走近他，反而有些拘谨了（连头发也拘谨了，用什么东西梳拢在一起）。达诺一看，结婚后的叶更丰满了，更性感了（尽管想法有点酸，但她那一览无余的性感不可磨灭）。达诺心中又很难受（虽然只有一瞬间，但是强刺激）。叶的连衣裙有当年（1992年）在大都市里流行的色彩和样式美，她的浑身充满着活力，有一般女人婚后不久十分满足（对丈夫、对家庭、对婚后的性生活都很满足）的神情。他说，想大哥吗？叶愉快地说，想，很想的。这句，不仅安慰了达诺，而且给了他勇气。

叶拿着钥匙开门，达诺就站在她的身后，他的气息在叶圆圆的肩膀上磨擦，假如他从身后搂住她，假如他在她脖颈上亲一口，假如她回过头来……她说，大哥，进屋吧。

达诺一怔，他被虚设的伦理削弱了胆气。机会在犹豫中失去了，他真恨自己（甚至怀疑自己激情不足）。

房间里，虽然没有什么上档次的家具，也没有装修，但新婚不久的气息尚未消逝殆尽，达诺刚坐下，布置在角角落落里的温馨和浪漫从角角落落里钻出来挤兑他，他觉得有点悲怆（比难受的感触更分明），只有身处这种环境，他才能想起自己那不幸的婚姻。

他尽量地控制着自己的情绪，让自己的情绪和叶一样协调。达诺洗脸，站在了镜子前，公允的镜子告诉他，他的气色和刚进门时相比，好多了。这个腼腆腆的小于艳福不浅呀（他对叶的爱人既嫉妒又羡慕）。他在想，四年了，小伙子肯定变化不小。四年前，他在叶的房间里见到的那张在河边的照片咋不见了呢？达诺正在胡思乱想着，他听见，叶和爱人在外面说话，达诺干咳了两声（似乎向叶的爱人表示，里间有客人）。

面对眼前的这个小伙子，达诺惊讶得睁大了眼睛：这个小于和四年前判若两人，使他不敢相认。叶大概明白他为什么而惊讶，吃地一笑，说，牛华，这是咱的大哥，我给你说过的，是个作家。原来不是小于而是小牛（其实，换一个人没有什么大惊小怪的）。

彼此打过招呼以后，达诺怀着一种平常心坐在了沙发上。小牛的长相和个头都能说得过去，就是微黑的脸上有一种暗暗的东西游移不定，却很分明。他没有笑，也许笑容和他这样的脸庞搭配在一块儿就像油里面加上了水不可溶解一样。牛华似乎是礼节性地问叶（后来，达诺才明白，他的问话中含有阴暗的目的），大哥是几点到的？达诺抢着说，十一点。牛华说，你给车间里停的假？叶兴奋地说，大哥来了，我能不提前回来吗？牛华支吾了一声，脸上的表情在欲笑和没有笑之间徘徊着。

吃毕中午饭，还没有到上班时间，牛华提前走了。叶对达诺说，大哥，你下午先在我的房子里凑合一下，我给我们技校的校长说好了，明天你就到技校去写，咋样？他说，行啊，山里的气候这么凉快，哪儿都行。叶临上班时，给他泡好了茶，将一包烟放在书桌上，把干干净净的桌子又擦了一遍。

叶走后，达诺走出了房间，他在平房和平房之间的甬道上走了一会儿，回到房间里，开始写作（一坐到桌子跟前，他如同上了战场，注意力很集中，不再想其它的事了）。

写了两页纸，他觉得挺满意的。这时候，牛华回来了。他给达诺递了一支烟，点上了火，自己也叼着一根烟，坐在达诺跟前，在茶几上摊开了一张图纸。达诺以为他是回家来查看什么数据或翻看什么资料的（叶告诉他，牛华是车间里的技术员），他就抽着烟，耐心地等待着他的离去。他连续抽了两根烟，牛华依然坐在那儿（不在看图纸，而在翻一本什么书）。达诺试图写下去，可他一句话也写不出来了。当着一个人的面写小说，无异于要他在众目睽睽之下和一个女人去做爱，这是最尴尬最窘迫的事。无奈之际，达诺离开了房间，他想，他在外面走动一会儿，等牛华离去后再写，叶肯定是和她的爱人说好了，才邀请我进山的，牛华是不会干扰他的。达诺在家属区走动，他无意留心什么，对不远处的高山峻岭也缺乏感觉。大约过去了半个多小时，他回到房间里，牛华还没有走，一直到叶下班回来，牛还没有离开房间。叶一回来，牛华就问叶，没到下班时间，你怎么回来了？叶说，我要到镇上去买肉。牛华说，我去买吧。牛华一走，房间里那难为情的气氛才缓和了一些，叶一看，烟灰缸中那么多烟头儿，就说，大哥，写得怎么样？达诺苦笑了一声，说还可以。

晚上，达诺睡在技校的房间里，几乎彻夜未眠。他弄不清这小两口玩的什么把戏，为什么一个没有去上班？为什么一个提前下了班？在这样别扭的环境中，他还有什么情绪写文章。第二天，天还没有大亮，他不辞而别了（要辞别，叶是不会答应的，必定要问他为什么要走）。临走时，他写了一个便条，塞在了叶的门拉手上，便条上只有一句话：我回省城去了。

4

现在，我可以给你说明白，我为什么要不辞而别。达诺看了看叶，说道。

这已是四年以后。

清早起来，叶一看门上有达诺的一张便条，她看了一眼，以为是大哥和她开玩笑，就到了技校。果然是人走房空。为什么？这是为什么？牛华也表示不解其意。叶连续给达诺写了好几封信，问他为什么要突然离去？这是达诺预料之中的事，前两封信他还溜一遍，后来她来的信，他不开启，顺手丢在了纸篓中。达诺很委屈，他觉得，在他和叶的短暂交往中，他被打败了，他对叶来说只是一种需要，需要满足她的虚荣心（她可以向她圈子里的人炫耀，她有一个当作家的大哥），需要他给她海阔天空地谈趣闻，谈文学，谈历史，谈哲学，谈她想听的家长里短。同时，他觉得他完全忽略了她狡黠的一面（她原来是用哥哥妹妹来阻拦他和她产生肌肤之亲的可能），他还以为，他们的兄妹之情是一座桥梁，是一座通向情感（包括肌肤之亲）的桥梁。当他觉得，他的想法有多么可笑多么幼稚之后，断然和叶断绝了往来（不再通信）。

一个春日融融的中午，达诺正在办公室里看一篇作品的校样，电话铃响了。他拿起听筒，对方一语未言，便是一串咯咯的笑声，女人的笑声很年轻很开朗，他问：你是谁？她说，你猜我是谁？甜美的女中音后面又挂起了笑。讨厌！还没等他挂断电话，对方便大哥大哥地叫他，她说，小叶在叫大哥；她说，叶子离开大哥很近，在东郊。是她吗？她是叶？四年了（他原以为，他们之间什么也没有了），她咋又想起了给他打电话？他稍一迟疑，挂断了电话。还没坐稳当，电话铃又响了。他拿起听筒，还是叶。她说，大哥，

你听我把话说完嘛（又是撒娇的口气），怎么？还生我的气？她说，大哥，我们108厂两个车间搬到了市东郊，我到省城两个多月了，每次挂电话，都说你不在，今天是第八次。我来看你，好吗？他冷冰冰地说，不必了，我很忙。

坐在办公桌前，他再一次面对校样，字迹在白纸上跳荡不定，正确的字被他校成了错字。他再也校不下去了。这四年期间，说他不爱她，是自己欺骗自己。当他踏上清晨的火车之后就后悔了：他必须向她说清楚，他为什么要走（即使谎话也要说得像真话一样，使她相信），这样不辞而别就意味着不再和她往来了。其实，他多么渴望拥有她，他已经感觉到了，她是一个善于挑逗男人而不能让男人轻易得到的女人。他没有时间和精力来和她纠缠（他以为，她需要纠缠），他经过一番思考，决定放弃她，不再往来。

现在，她又来了，他该怎么办呢？

他正在思忖着，有人敲门，拉开门，他未免有点吃惊：是她？叶。她不是说在东郊吗？这么快就到了省作协？门没有全拉开，他站在门口，堵住了她进去的路。她咯咯一笑，叫了一声大哥，很自然地拿下了他按住门的手臂，抢先进了房间。她仿佛是他的主人，落落大方地说，大哥，愣什么？你坐呀。他坐在办公桌前，一句话也不说，佯装看校样。她从他的身后闪过来，身子几乎全伏在他的身子上，她的乳房也正好压在他肩胛的部位（不无挑逗的意思），她伸出一只手，捂在了校样上。她用满含情意的眼睛看着他，笑嘻嘻地说，大哥，怎么？不欢迎我？我可是很想你的。他只好收拾了校样。他感觉到，她比四年前更丰腴更成熟了，她的性感不是用丰乳肥臀能够解释的，她的性感体现在她的气韵上，她的全身的所有器官都逸散出一种足以使男人动情的气韵。她拉开一个手提包（人造革的手提包），取出一个小塑料袋子，向他的办公桌上一搁，她说，大哥，没有什么可给你带的，带了一包山里的五味子，你写文章时，嚼几粒，文章就有了酸辛苦甜咸，五味俱全了。她的嗓音，她的语气，她的表情，她的眼神和每一个动作，足以撬开最冷酷的心。达诺的情绪波动得厉害，他真想上前去拥抱她，他看着她，开口说话了，他说叶，大哥也是很想，很想你的。达诺离开了办公桌，和她一同坐在沙发上，他们彼此谈了四年的生活状况，他注意到，她只是谈到了她那三岁的儿子，而没有提及她的丈夫牛华，他也就

没有问牛华是否也来到了省城。没几天，叶又来了。这一次，她是带着她的儿子来的。

叶的儿子似乎不像叶，也不像牛华。这孩子倒乐意和陌生人接近，在达诺的办公室里玩了一会儿，孩子就和达诺很融洽了。叶恳求达诺（口气确实有恳求的意味），陪她和孩子去游一次水族宫。水族宫就在省作协附近，水族宫中展览的全是海里的动物，他到这个

城市十多年了，从未光顾过水族宫，他讨厌那些冷血动物，特别是那些鱼类的颜色使他觉得心里发阴而黯淡，他喜欢的是明朗而沉着的色彩。叶既然恳求他，他也只好随了她的心愿去水族宫一趟。一到水族宫，叶将抱着儿子给了他（她是多么细心，在省作协的院子里，在街道上，她抱着孩子，和他拉开了距离）。于是，他就抱着孩子，她很自然地偎依着他，把一份情侣的亲昵一份家庭的情调悄无声息地递给了他。拐到第二个展厅，他听见旁边的一个女人在抱怨她的丈夫：你看看人家两口子，抱孩子的是当爸爸的。在他扭过头去的时候叶也扭过去了头，她肯定听见了那女人的话，也看见了

那一男一女，在那男女的眼里，在展厅中人们的目光里，他们是多么和谐的夫妻。叶故意地拉住了他的衣袖，故意叫了他一声大哥。看完水族宫已是十二点多，他一点也不感觉到累。

在饭桌上，达诺才有机会问叶：牛华呢？牛华是不是也回到了省城？叶呷了一口饮料，淡淡地说，我们离婚了。对此，他并不惊讶，离婚就像吃饭喝水一样是很正常的事情，非正常的恰恰是，叶为什么要选择牛华呢？他说，你们的离婚早在我的预料之中。

他的话使叶略略吃惊：他如何预料得到？莫非他知道了她和牛华离婚的前因后果？她将心里的疑虑掩藏好，尽量装出一副不以为然的样子，她说，大哥，不要用预感代替生活了，你们当作家的就是这样，不学易经也会算卦。他扳正了面孔，冷静地说，不是预感，是有事实依据。什么事实？叶有点紧张（她不愿意让达诺知道，是牛华和她都有了外遇以后才离婚的）。达诺说，这得从我四年前的不辞而别谈起。叶一听，达诺并不知道他们离婚的原因，那一点骤然而来的紧张感松弛了。

他在监视我。达诺一旦想起那天下午就有些激愤。他说，你就没想一想，他为什么要问你中午提前下班之事？他以为，你下午会和我在房间里约会才没有去上班，他监视着我，弄得我不但没写文章，心情坏到了极点。这么一个小心眼儿的男人！和他会有什么爱情？就是在一块儿过日子也是不行的。回到省城后，我就想，你们迟早会离婚的。

叶拿过啤酒瓶，一点一滴地给达诺续酒。她说，我就知道，你的不辞而别是有原因的，我没有想到，他的心眼儿会这么小。我给他说过，我如果和大哥之间有事，早就有了，你说是不是？叶用火辣辣的眼睛逼着达诺，似乎要他承认这是事实。达诺眼睛里有点潮湿，他从坐在他俩中间的孩子身后伸过去手要拉叶，叶站起来，举起酒杯说，人能把人防得住吗？不行的。他真蠢。来，大哥，我敬你一杯。达诺那只去拉叶的手只能收回来去举酒杯（因为他的左手夹着点燃的烟，不可能有第三只手去拉叶了）。

现在，我可以给你说明白，我为什么要不辞而别。达诺重复着刚才的话。他似乎有几分醉态了。

5

以后，每隔几天，叶就到达诺的办公室来一次。她那姣好的面庞上堆满了惬意快乐，似乎从来就没有体味过生活之累和人生的艰辛。她告诉他，她不在车间上班了，给一家公司当推销员。达诺半开玩笑半认真地说，那些经理们的肚子永远也填不饱，你可得小心着，不要把自己也推销了。她当然能听懂他话中的意思，她少女般地撒娇，在他的胸脯上捶打着：大哥，你真坏，真坏。他趁势搂住了她，搂得很紧很紧，她奋力挣脱，也没挣脱得了。他去吻她，她将头偏向了左边，他从右边去吻，她又偏向了左边。她用摇头晃脑拒绝他的亲吻。他说，叶子，你不喜欢大哥？她不回答他，眼睛越过了他的脸庞，表情有点迟钝。他伸出一只手去摸她的乳房，她恰好挣脱了。他讨了个没趣，十分尴尬。

她娇滴滴地说，你还当大哥呢，连一点耐心都没有，心急吃不了热豆腐的。这已经不是暗示，而是明白无误地给了他希望。他抬头看时，她正用娇媚的目光看着他。他虚伪地说，大哥只不过想和你逗一逗，没有感情，即使上了床也没有什么意思。她说，这才像个做大哥的，我得考验考验你，然

后嘛……她做出一副羞涩的样子。然后怎么样？他说。

他又要去搂她，她跳起来，闪到了一边。她说，大哥，咱们到街上去走一走，行吗？他说，行，咋不行呢？

两个人来到了最繁华的东大街。

当她领着他走进一家商场的时候，他才明白，走一走是有内容的。她指着一个皮包说，大哥，给我买一个包儿吧，你看我那包儿多寒酸。他爽快地说，你选一个吧。他是很少逛商场的，只有妻子（妻在另外一个城市工作）来到省城，叫他陪她去，他不得已才去商场走一趟。对许多商品他不懂行情，不知价码，更不晓得那些名牌产品都是产自哪里（包括服装、家用品等等）。他以为，一个皮包儿大不了一百元左右。叶挑选好皮包，经过一番讨价还价，价码砍到了最低 - 四百八十元一个。他将身上全部现金掏出来一数才四百六十三元（他确实不富有），最后，由叶添了十五元，总算买了一个皮包。

叶兴高采烈地背着新买的皮包，笑着说，大哥今天表现真不错呀。他苦笑了一声，没话可说。

送走叶，达诺有一种被欺骗被伤害的强烈感触：花了钱，为一个名分上的小妹买皮包他未免心疼（他一个月的工资只有 530 块，扣除水电费、养老金、电话费，只剩下 383 元，还不够买一个皮包）；他这样用钱来铺路，和去那些下等旅馆嫖娼有什么两样？难道不论高贵的女人或是低贱的女人，最终都需要钱来解决问题？他觉得，他的做派本身就很卑劣。

后来，他在叶的住处走了一趟，那种很坏的心绪才有了改善。叶住在二楼，房子里几乎没有什么摆设，一张床，两张很陈旧的短沙发，一个小茶几，除此之外就是孩子的小玩具（玩具盛在一个大红塑料盆中）。叶下了岗，孩子在托儿所，牛华和叶离了婚以后只身去了深圳，一年多了，没有给孩子一分钱的抚养费。叶一个人负担着孩子的费用，每月还要给她的母亲寄五十元。达诺没有问叶在公司里的待遇怎么样，他觉得，他接济她是出自一种同情（当然也不否认感情），这里面并不包含交换和买卖的意思，他这么一想，就释然了，觉得给她买一个皮包或几件衣服全在情理之中；在他的意识里，叶就不是用自己的肉体来换取什么的女人。

那天的中午饭，是叶给他做的，一碗西红柿鸡蛋面条，虽然很简单，但吃得很舒服。

就在那天下午，他吻了她，她的表情虽然很漠然，嘴唇也未曾开启，整个身体是僵硬的，没有配合他的意思，但他毕竟吻了她。

回去的路上，他的想法更坚定了：终究有那么一天，她会属于他的。用叶的话说，要用耐心。他要耐心调整到最宽泛的程度等待。

6

叶几次打电话给达诺，说她有一个表姐叫凤，三十六岁，气质风韵很不错，可是，丈夫有了外遇后，抛弃了她。叶叫达诺给她的表姐物色一个丈夫（情人也行）。达诺委婉地推脱了，他不愿意给自己找那么多麻烦。为这件事，叶缠住他不放，出于无奈，达诺才决定见一见这个叫凤的女人再说。

星期天，达诺来到了市东郊。叶满面春风地站在家属区的门口迎接他。叶说，表姐一清早就坐在我这里等你。达诺笑着说，难道我是她的救世主不成？叶说，她对你抱的希望最大，你的交往广，交往的都是些有档次的人，谁不想交往好人？达诺说，敢于离婚就敢于独身，从笼子里出来，咋又想钻

进去？叶说，大哥，你还说我浪漫，你的想法才叫浪漫呢，你想想，她一个单身女人带一个读小学五年级的儿子，下岗后，厂里一月只给一百多块钱，她的日子咋过呀？叶这么一说，达诺对这个未曾见面的女人有了几分同情和怜悯。

刚见到凤，两个人彼此只用眼睛搭话，叶就说，大哥，你和我表姐先谈谈，彼此了解一下，我出去办点事，十二点回来给你们做饭。叶诡秘地朝他一笑，带上门，扭头走了。

和一个陌生女人在一起，达诺的神情很不自然，他抬起头时，只见凤正在看着他。

这是一个依然很漂亮的女人（虽然比叶大几岁，但风韵比叶好得多），她的面部的线条很分明，眼睛极其有神，白皙的牙齿细密而整齐，一张口，面部就有了不易察觉的笑，只有抿着嘴时，那一丝淡淡的忧郁才明朗化了。她身上的衣服体现着八十年代中期的服装潮流，虽然过时了，但穿在她身上很得体，流露着往昔的美。达诺凭他对人的敏感和经验，看几眼凤就觉得，这是一个曾经很风流的女人。有了这样的判断，达诺在心里偷偷地笑了，他能感觉到女人的出气声有点急促（他们坐在同一张沙发上，离得很近）。

她先开了口：你就是叶的大哥（明知故问）？

达诺说，就是。你和叶都在这个厂里工作（也是明知故问）？

她说，是的。我现在没有工作，老了，没人要了（不是自卑，而是嘲讽的口气），我不能和叶比，她年轻，漂亮，在一个公司里，待遇也不错。

达诺说，听叶说，孩子的父亲不给抚养费，她也是没办法才去那个公司的。

她说，不是不给，牛华没有钱，他养着两个女人，哪里有钱管儿子？

达诺打开一筒饮料给了凤，自己点上烟，吸了一口。他不能直接地问叶的表姐找怎么样一个男人（有钱的，还是有权的）？虽然她风韵犹存，但那些有钱的或是有权的男人绝不会养一个三十六岁的女人的。算了吧，既然来了，先聊一聊，他不是抱着非要给她找一个丈夫或情人的目的而来的。

达诺说，你从年轻时就在 108 厂工作？

她说，进厂十八年了。刚进厂在厂部广播室当播音员，后来在厂办搞接待。换了两任厂长以后，我才下到车间。那时候，我真傻，想起来，有点后悔，不然，他厂长也会给我一个中层干部干干的。她吐了一口气，似乎陷入了回忆。

达诺已能品出她话中的意味，即刻产生了这样的想象：当厂长或某个副厂长对她有了企图之后，提出的条件就是一个中层干部，可是，她断然拒绝了。那时候，她正躺在爱情的温床上喘息，什么金钱，什么权力，她还不屑一顾。

达诺说，叶给我简略地说过你，说你很能干，也很漂亮（他很有分寸地恭维她），我相信，你会有一个好的归宿的。

她冷酷地笑了一声：像我这样的人，还谈什么归宿不归宿？活一天，算一天。她说，我如果像叶一样有你这么一个善良的大哥，就很幸运了。你们上床了吗？（她的毫不避讳使达诺有点脸红）还没有吧？你送她一个皮包就想和她上床？那不行。你知道她整天在外面跑什么？她肯定会给你说，她在公司跑业务；她是把假话当真话说的女人，不，她给我说实话，只给我说，她给公司经理当小妾，不然，几个月就能到手五千元？

不。达诺说，叶不是那样的女人。

什么这样的女人？女人就是女人。她尖声笑了：你以为她很崇高，是不是？你给她掏五张吧（伍佰元），她不跟你上床，你朝我脸上吐唾沫。你们这些人玩的都是假正经，要多虚伪，有多虚伪。她又笑了，笑得前仰后合，扑倒在他的怀里，还在笑。她用双手勾住了他的脖子，眼里充满了温柔和情意，充满了焦灼的和欲望。她说，大哥，我漂亮吗？你还不知道我有多温柔，你想知道吗？他们在沙发上极其自然地成了一个人。开初，他还不行，他总觉得，叶的眼睛安置在房间里，在盯着他。她及时地帮助了他，使他很成功，也很满足。事毕，她一边系裤子，一边说，你看，街道上有谁还穿这样的裤子？达诺即刻明白了她的意思。他将身上仅有的二百元全掏出来给了她，她笑着说，是你吝啬，还是没有了？达诺苦笑了一声，难为情地说，我没带钱。他看着凤布满笑意的脸庞和柔情似水的双眼，心情久久难以平静（这突如其来的艳遇超出了他的算计，他在叶身上花了那么多功夫也没得到她），她果然是一个风流女人，她的多情（温柔）压倒了放荡（她很投入，也不做假，她用面部看似痛苦的表情和抓住他腰背的双手告诉他，她和他做爱不是应付男人的）。像她这样的女人（她的面貌和皮肤比实际年龄年轻十岁），为什么会丈夫失去吸引力呢？

他正在胡思乱想，凤从洗手间出来了，她又扑倒在她的怀里，用嘴唇在他的脸上亲着，双手在他的下身挑逗，他抱紧了她，用手抚着她的头发，心中涌出了爱意。这时候，叶回来了。叶在敲门，敲门声不慌不忙的（后来，达诺曾这样想，她故意用敲门声提醒他们，不然，她会用身上的钥匙打开门，给他们一个措手不及的）。凤意味深长地亲了一口，才去起身开门。

叶放下了手中的茶，笑吟吟地问道：“大哥，你们谈得咋样？”

凤说，谈什么谈？你大哥张口闭口是叶，说你怎么给他喂稀饭喝，怎么扶他上厕所，言语之间，对你又疼又爱，我的事，他闭口不提。

叶说，大哥，凤姐的事就是我的事，你不给她办好，我就和你没完没了。

姐妹俩的一唱一和使达诺很难堪（显然，叶将她和他交往中的许多事都给凤说了），他硬着头皮说，我一定想办法。

凤说，我一个中午，就等你说这句话哩。

达诺扫了凤一眼，由衷地说，这么好的女人，谁能得到是谁的福分。

叶说，你说我的凤姐好？当真好？她不怀好意地看着达诺笑。

达诺哈哈一笑：当然好！

吃饭的时候，叶的腿很不老实，她在饭桌下用她的腿不住地在他的腿上磨蹭（叶为什么要当着表姐的面挑逗他呢），一边吃饭，一边给他使眼色。凤去灶房里盛饭，叶说，大哥，你觉得表姐性感吗？这是你们文人常爱说的话题，怎么样？不性感？达诺似乎怕凤听见他们在议论她，只是不住地点头称是。

吃毕饭，叶开始收拾小客厅。她从沙发上扫下来一团卫生纸（他记得很清，凤将卫生纸收拾干净了，这一团卫生纸从哪儿来的？）叶用扫帚一指那团卫生纸，半开玩笑半认真地说，大哥，看你，也是文明人一个，咋能乱扔东西呢？垃圾袋不是在厕所里嘛。

叶把那团卫生纸扫到了最显眼处，达诺一看那污秽物，真是无地自容了。凤嘻嘻一笑，不以为然地说，谁家的房子里没有不干净的东西？她从叶

手中要过扫帚，自个儿去清扫。

同时，回过头来瞟了达诺一眼，达诺脸腾地红了。

7

几天来，达诺对凤回味不尽，她是一个值得回味，值得咀嚼的女人。当她扑进他怀里的时候他的心跳得厉害（他担心叶会破门而入），她用舌尖在他的脸庞上舔着舔着就送进了他的嘴里。他很紧张，目光和心思在门上，在窗子上（门外和窗户外是叶的那双眼睛）。她像哄孩子似的说，放松点，你放松，谁也不会来的，这会儿，只有咱两个，其他人都死光了，死尽了。他一旦进入她的身体就对这个女人充满了感激之情，因此，也很努力，很讨她的欢心。他和叶相识相交八年了，并没有得到片刻愉悦，一想起叶，他就懊丧（大概是由于他十分容易地得到了凤的缘故）。他临回城时，凤给他留下了电话，凤告诉他，这电话是房东的，她在市郊租房子住，他说，我过两天来看你。她说，不行。她直白地说，不能在房东家干那事。她不告诉他地址，他只好放弃了和她幽会的念头。他想，假如凤打电话问他，给她找到丈夫或情人没有，他就告诉他，找到了。他决心把自己推出去，他在叶和凤之间只能选择一个：这就是凤。

达诺主动地给凤打了电话，他告诉她，他给她介绍了一个男朋友，明天九点在长途汽车站见面。

第二天九点，凤按时到了长途汽车站。她化了淡妆，神情很饱满。

她说，去哪里（本来，她应该问他，你介绍的朋友呢）？

他说，西水市（两个人好像是合谋好了的）。

她说，行啊。你说去哪里，我就去哪里。

到了宾馆，他们住了下来。晚饭后，洗完澡，他忍不住问她：你怎么不问一问，我给你介绍的男朋友是谁？

有那个必要吗？她不出声地笑了笑，露出了洁白的牙齿；我就知道你是不会放弃我的。

这就叫一拍即合。他扑过去，抱住了几乎全裸着的她。两个人痛痛快地玩了大半个晚上，第二天回到省城，他主动给她买了一身衣服。临分手时，她说，咱俩之间的事，不要叫叶知道。他说，为什么？她说，我不想叫她知道。

叶还是知道了他和凤幽会的事情（他们在不同的地方幽会了三次，叶全知道了）。

叶在电话中说，大哥，你千万不要爱上我的表姐。为什么？叶说，她的爱带着刺，会刺痛你的。叶还告诉他：凤不再和他见面了。这又是为什么？叶说，你为什么要问为什么？好多事情是没有原因或者说不清原因的。达诺还以为叶从中作梗，他放下电话，即刻给凤的房东打电话，房东告诉他：凤搬走了。搬到什么地方去了？房东回答：不知道。

达诺想，这是不是叶给他上圈套？姐妹俩（谁知道她们之间是什么关系）是不是合谋好了的？不然，凤怎么会和叶和他过去的事情一清二楚？不然，叶怎么对叶和凤幽会的事知道得那么详尽？叶为什么要这样？为了摆脱他而将他推给凤？为什么又担心他和凤相好？达诺越想越觉得，这里面有名堂的，越想越觉得，凤和叶都是难以捉摸的女人。

也许正因为这样，达诺非要捉摸捉摸叶不可（真的是因为钱没有到位，

叶才不和他上床吗)。

8

叶没有想到，达诺会不期而至，而且是在晚上十点多。听见敲门声，叶拉开门一看是达诺，掩饰不住惊异和蹊跷，站在门口，找不出一句应付的话。达诺若无其事地说，怎么？不欢迎大哥？叶一笑：咋说不欢迎？我正准备请你来作客呢。达诺说，那不正好吗？我来了。

坐在沙发上的达诺和叶各怀心事，达诺慢悠悠地抽着烟，叶慢悠悠地抿着水。

你是来找表姐的吧？叶说。

是不是，我找凤，怎么会找到你这儿来？达诺说，我来看看你。

谢谢大哥，叶笑了。我去给你弄点什么吃的吧。

不必了。达诺说，咱们去吃夜宵，怎么样？

既然大哥请我，我能不去吗？叶愉快地说。

两个人走进了家属区外面那条街道上的一家饭馆。

菜是叶点的。两个人连干了几杯酒以后，话就多了。叶说，大哥，你一个人孤独不孤独？达诺说，有点儿。叶说，孤独就去找女人玩？是不是？达诺笑了：你说呢？叶咯咯地笑着，她用筷子指住达诺说，大哥，我说你虚伪，你还不承认，既想玩女人，又想扮出一副道德面孔，做正人君子。达诺不无讽刺地说，大哥想玩，也是钱不到位呀。叶说，这正好应了你们男人在牌桌上说的那几句话：有了贼胆没贼款，有了贼款没贼窝，有了贼窝没贼劲。达诺借着酒劲，一拍桌子，他说，叶，你真是混出来了，牌面上的事你知道的不少呀，你看大哥是那样的人吗？叶说，我越看越看不清了。达诺说，这就冤枉我了，你不是说叫我等待吗？都等待八年了，一个抗战都胜利了，希望还是渺茫的。

叶说，那就再等八年吧。两个人高一声低一声，对面饭桌上一的男一女不时地向这边投眼光。从饭馆里出来，达诺和叶脚下都有点轻。叶问达诺，坐延点车回去，还是打的？达诺说，怎么，要赶大哥走？在你那儿喝一会儿茶还不行吗？才十一点多，就要睡了？叶说，行啊，咋不行呢？

两个人又回到了叶的房间。达诺一边喝茶一边偷看叶，叶已显出了不耐烦的样子，她打了两个呵欠，说，大哥，我要睡觉了，你回去吧。达诺一笑：你要赶我走？那我就偏不走了，今晚上就睡在这里。叶说，大哥真会开玩笑，你睡在这里，我就去借宿。叶用目光逼着达诺，达诺低头沉思：该怎么办呢？仿佛他正在用一只手将欲念紧紧地抓住，稍微一松手，那欲念就会不翼而飞。他看看灯光下的叶，有点倦意的叶更加动人了，他对她产生了强烈的爱欲。他来的时候就想好了，今晚上非和她上床不可，他等待了八年，等待的就是今夜。叶挥手扒拉了一下头发，双目中饱含的冷漠更加分明了，她说，大哥，你快走吧，十二点了。达诺拿牙咬了一下嘴唇，站起来说，既然小妹不喜欢大哥，我就走了。

达诺离开了沙发。叶真的以为他要走了，她将他送到了门口（一旦他走出房子门，她就会将门关死的）。达诺还没走到门口，一回身，猛地抱住了叶。叶措手不及，被达诺死死地抱着，达诺用嘴唇紧紧地封住了她的嘴，她的头颅左右扭动着，嘴唇却挪不出来，好像一个溺水者毫无章法地吹气。达诺抱着叶，向叶的卧室走去了。叶离了地的双脚不停地乱蹬，一双鞋甩掉

了依然没有挣脱达诺的怀抱。达诺刚刚将叶放在床上，还没来得及动手，叶坐起来了，她吐了一口，用手背揩了揩嘴，瞪着双眼说，大哥，你不要这样，你这样做有啥意思。达诺说，我不要啥意思，我就是睡你。不！叶叫了一声，我不是你睡的。叶在床上向后蹭了蹭，她的双臂撑在床上说，大哥，我知道你很绝望，对你自己，对你的写作，对所有的一切都很绝望。你不是想睡我，你想从女人那儿挽回你的绝望，你是误入歧途了，像我一样误入歧途了。几句话，攻击得达诺火一样燃烧的欲望在降温，这时候，他最怕的是语言。他悲怆地看着叶。他在进攻和撤退之间犹豫。不，他不能由此而软下去，他一定要占有她，叶那衣衫不整的样子再一次挑逗他，他于什么也不顾，扑到床上去又将她抱紧了，他将她不停地揉搓，吻她，舔她，挤她。他在心里说，你装什么正经，你不过是要钱么，我给你钱就是了。他仿佛能听见她在回答他：我向他们要钱有什么错？他们掏别人的腰包，我掏他们的腰包。达诺目光中的爱欲在不断减弱，他对她的仇视已显而易见了。叶能够感觉到，这是一场残酷的较量，再这样下去，达诺可能会做出意想不到的事情的（伤害她或致她于死地）。叶的身体软下来了，反抗也只成为一种形式而无质量了。达诺去解叶的裤带，叶轻蔑地看着达诺说，你不要动手，我自己来。她主动地脱去了衣服，身上只剩下了胸罩和内裤。叶将乌黑的头发抚平，她躺下来，双手挽在一起，枕在头底下。达诺半跪在床上，一只手抚弄着叶那丰硕的乳房，眼睛阅读着她的裸体，她的身体白净如雪，皮肤依然具有弹性。可是，他的意识一触到她那木然的姿势，强烈的羞耻感似乎由她的姿势而产生，她平摆在床上，闭上了眼睛，不是任他去强奸吗？一种难为情的恐惧感代替了他的欲念。他一面脱衣服，一面在想：我是误入歧途吗？他已将她剥得一丝不挂了。不，他只能面对一个美丽的女人，他只能用这个尤物去排斥所有的意念。他躺在她的身旁，将她揽抱过去，在对她的抚摸中产生爱欲。他的情绪还未鼓胀，浑身一阵颤动，他知道，他完了。随之而来的是疲倦，是沮丧，是绝望，他再也不行了。

达诺睡醒了。阳光从窗帘外边透进来，房间里半明半暗，仿佛积淀着一种灾难过后的沉寂。叶不知道是什么时候走的。他发觉，床头柜上有一张纸条子，是叶写的：

我真没想到，你是这么脆弱。我和我的表姐，还有其他的女人都无法克服你的脆弱。

你不知道我和你没在一条道儿上走，还是装糊涂？
自己救自己。

达诺看着那张纸条，泪水喷涌而出。

